

花蓮縣立秀林國民中學106學年度第1學期

《第2次定期評量》評量

更新日期106/11/27

七年級		八年級		九年級	
科目	範 圍	科目	範 圍	科目	範 圍
國文	5~8+語文常識	國文	5~8+語二	國文	5~8+語文常識
英語	L3-L5	英語	L4~L6	英語	L4-L6
數學	自行公布	數學	2-2~3-2	數學	3-3~4-3
社會	地理:第3-4章	社會	地理:第3-4章	社會	地理:第3-4章
	歷史:2-3~4-3		歷史:2-1~3-2		歷史:2-3~4-
	公民:第3-4章		公民:第3-4章		公民:第3-4章
自然	第3-4章	理化	第3-4章	理化	第3-4章
作文	題目不公布	作文	題目不公布	作文	題目不公布

《第2次定期評量》日程表

11月28日(週二)					11月29日(週三)				
節次	時間	7年級	8年級	9年級	節次	時間	7年級	8年級	9年級
1	08:15~09:00	自 修	自 修	自 修	1	08:15~08:45	自 修	自 修	自 修
						08:45~08:55	休 息	休 息	休 息
2	09:10~09:55	國 文	國 文	國 文	2	08:55~09:55	社 會 科	社 會 科	社 會 科
3	10:10~10:55	自 修	自 修	自 修	3	10:10~10:55	作 文	作 文	作 文
4	11:05~11:50	數 學	數 學	數 學	4	11:05~11:50	英 語	英 語	英 語
5	13:05~13:50	自 修	自 修	自 修	5	13:05~13:50	下午 正常 上課		
6	14:00~14:45	自 然	理 化	理 化	6	14:00~14:45			
7	14:55~15:40	英語口說	自 修	自 修	7	14:55~15:40			

1. 社會科合科考試時間為60分鐘；請聽鐘聲進入教室；英聽部分請檢查教室內設備，有問題請洽總務處協助修繕。
2. 請各班班長將考試科目、時間及應考人數寫在黑板上，並確實記錄缺考座號。
3. 請按照座號順序就坐，各節考試均不得提早交卷，請遵守考場規定；經查獲考試作弊，依校規處分。
4. 星期三考試時間有所更動，請第1節教師和第2節教師上前5分鐘後交接。